线上面试考生须知

一、面试方式

本次线上面试利用"电脑端+手机端",采用"同时录制+现场评审"的模式进行,其中电脑作为本次面试的终端设备,手机作为本次面试的监考终端设备。具体设备要求、操作流程详见《线上面试考生操作手册》。

二、线上面试流程

模拟测试和正式面试系统入口地址: https://c.yj.live/784890/login

(一)模拟测试

为帮助考生了解面试流程并测试软硬件环境,在正式面试前设置模拟测试环节。模拟测试时间为:2022年4月26日上午08:00—12:00,逾期将不能参加测试。考生务必按要求进行模拟测试,凡未在规定时间内测试导致正式面试时出现系统无法登录、网速不足、人脸无法识别、画面卡顿、声音异常等影响面试的情形,考生自行承担相应后果。具体操作流程见《线上面试考生操作手册》。

(二)线上正式面试及抽签

线上正式面试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7 日上午 09:00,考生登录面试系统的时间为 08:30。面试开始前在"查看须知"环节中根据要求进行在线抽签,时间为 08:30—08:50。抽签截止时,仍未进行抽签的考生取消面试资格。

(三)面试评审

答题结束后系统将统一停止所有考生的视频录制,并根据抽签顺序对面试视频录像进行编排,然后发至面试评审频道。考官通过会场大屏幕观看和聆听考生的面试作答视频,然后进行现场评分。面试评审后,面试成绩将在二七区人民政府网公布。

三、注意事项

- 1. 考生务必携带本人二代身份证参加面试。须提前准备安静、 封闭的考试环境,按照《线上面试考生操作手册》中对面试终端 设备、监考终端设备以及网络环境的配置要求,准备面试所需设 备及环境。并在模拟测试时,检查设备和环境的可用性,查漏补 缺。
- 2. 面试开始前 60 分钟 (08:00), 考生应按照《线上面试考生操作手册》的要求, 架设完成本次面试所需的所有设备。面试开始前 30 分钟 (08:30), 考生凭本人身份证号登录线上面试系统, 核对本人身份信息, 然后根据面试系统指示, 完成面试的各项流程, 具体操作方法见《线上面试考生操作手册》。
- 3. 因未按要求完成场景检查、设备架设、系统操作等个人原因影响面试视频质量和个人面试成绩的,不进行补考,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 4. 考生进行人脸识别时,所处环境需光线充足,考生正面不得逆光、遮挡眉毛,不得穿制服或穿带有特别标志的服装。人脸识别完成后,不得离开视频监控视野。
- 5. 考生必须按照规定时间参加在线面试,面试开始前 10 分钟 (08:50) 仍未登录面试系统并完成抽签的,取消面试资格。
 - 6. 面试过程中,应保持考试环境安静、封闭,考试环境内无

其他人员在场,作答区域桌面整洁。严禁翻阅书籍或其他纸质类资料。除线上面试所需要的设备外,严禁出现、使用其他通讯设备或具有计算、存储功能电子设备。如面试环境不符合要求,面试成绩无效。

- 7. 面试过程中,不得中途离开座位;答题时须正视电脑屏幕,不得左顾右盼,不得浏览网页、线上查询,不得使用草稿纸;禁止录音、录像、录屏、直播和投屏。不得在面试结束后传递、发送试题内容,否则面试成绩计为零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8. 考生须使用普通话进行作答。面试过程中不得以任何方式 透露或暗示本人的姓名、身份证号、工作单位、家庭情况等信息, 违者成绩按零分处理。
- 9. 在面试作答过程中如遭遇网络掉线、卡顿等突发状况,每 离线 10 秒计离线 1 次。
- 10. 面试期间须确保网络连接通畅,保持设备电量充足,如因自身设备或网络故障导致断网、死机、断电等情况,相应的维修、处置时间计入考试时间,损失的考试时间不额外进行补时。如因此无法完成面试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面试时间到,系统自动停止录制面试视频。

四、面试纪律

为保证面试的公正性和严肃性,本次考试采用考中 AI 监考技术、人工远程监考以及考后监控记录核查等方式对面试过程进行全面监控。考生须认真阅读面试相关规定,遵守线上面试规则,服从管理,接受工作人员的监督和检查。

考生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认定为违纪违规行为, 面试成绩

无效:

- 1. 伪造资料、身份信息替代他人或被替代参加面试的;
- 2. 面试环境内出现其他人员的,以及任何通过他人协助进行 作答的;
- 3. 面试过程中佩戴口罩、墨镜、帽子或用其它方式遮挡面部 (头发不得盖住耳朵), 遮挡、关闭监控摄像头的;
- 4. 人脸识别完成后离开监控范围或故意偏离摄像范围等逃避 监考的;
- 5. 监控画面无人、画面模糊或全黑、光线过暗造成无法识别的;
- 6. 面试期间佩戴耳机(包括头戴式耳机、入耳式耳机、耳麦等)的;
 - 7. 抄录、传播试题内容,或通过图片、视频记录面试过程的;
 - 8. 恶意破坏面试系统、篡改系统数据的;
- 9. 除面试所需要的设备外,出现、使用其他通讯设备或具有计算、存储功能电子设备的;
 - 10. 面试期间翻阅书籍或其他纸质类资料的;
 - 11. 答题期间出现使用键盘或书写动作的;
 - 12. 面试期间离线单次超过1分钟或离线次数超过3次的。

对于面试中的其他违纪违规行为,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